

2019-2020 学年研究生课程开设情况

本学年，我校在去年全面修订研究生培养方案的基础上，增加了新增学位点的培养方案。一级学科平台下的博、硕士课程体系正在完善中。调整了全校博士研究生公共英语课程学分；为推动文理互动学科融合，增设全校硕士研究生通识课程。按博士生、科学硕士生和专业硕士生三个培养层次，进一步完善了校级学位公共必修课、选修课，以及院级学位基础课、专业课和选修课的课程设置。

博士研究生课程建设

本学年，博士研究生共开设校级公共外语课 2 门，总计 3 门次；开设公共政治课必修课“马克思主义与当代”1 门，共计 2 门次。

本学年，博士研究生共开设院级各类专业课 307 门数，计 343 门次，其中文科类开设专业课 261 门数，计 297 门次；理工科类开设专业课 46 门数，计 46 门次。博士研究生课程门数与门次比去年小幅增加。

科学硕士研究生课程建设

本学年，科学硕士研究生（除外国语学院）共开设校级公共外语课 35 门次；公共政治课分别开设必修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13 门次，文科类必选的“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7 门次，理工类必选的“自然辩证法概论”7 门次。此外，为了拓展科学硕士研究生的基本技能，学校还开设了“英语口语”18 门次。

本学年，科学硕士研究生共开设院级各类专业课 1284 门数，计 1444 门次，其中文科类开设专业课 939 门数，计 1033 门次；理工科类开设专业课 248 门数，计 311 门次；艺术类开设专业课 97 门数，计 100 门次。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建设

本学年，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公共英语课共开设 2 门课，分别为综合外语 A 和综合外语 B，计 26 个课程门次；公共政治课共开设 2 门课，分别为科学

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和自然辩证法，计 10 门课程门次。与去年持平。

本学年，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共开设院级各类专业课 677 门，计 846 门次，其中教育硕士开设专业课 124 门数，计 133 门次；艺术硕士开设专业课 213 门数，计 236 门次；工程硕士开设专业课 52 门数，计 110 门次；其他类别专业硕士开设专业课 288 门数，计 367 门次。由于本学年度新增三个专业学位类别，所以与去年相比，专业学位的专业课总门数和门次有所增加。